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发出书面通知，于 2011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 22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向明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7 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李松董事委托何向明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林祖希董事委托金铎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梁润秋独立董事委托梁锦棋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照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自查，认为公司已具备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具体议案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向公司原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不向公司原有股东优先配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为单一期限品种。本次发行的具体期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其支付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决定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营运资金的金额、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拟上市交易所

公司在本次发行结束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经监管部门批准，本次公司债券亦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担保条款

本次发行债券为无担保公司债券。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市场条件，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数量、债券期限、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发行规模、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等创新条款、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债券上市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全部事宜；

2、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

3、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发行、上市、还本付息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5、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在市场环境和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发行工作；

7、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本授权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

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偿还保障措施的议案》。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作出如下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本议案尚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11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9:00 在公司 11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审议以下议案：

- 1、《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0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3、《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201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6、《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进行 2011 年度审计工作》；
- 7、《关于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8、《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9、《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 10、《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偿还保障措施的议案》；
- 11、《关于投资建设南海发展大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4 月 20 日